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荔文〔2019〕15 号文设定，按照《保密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对外公开。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为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加挂广州市荔湾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牌子。2023 年 6 月成立广州市荔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为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属下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24 年 1 月起独立核算，不作 2023 年项目绩效自评。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在职在编人员 49 人，其他人员 10 人。离退休人员合计 21 人。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全年预算数 2468.78 万元，执行数 2456.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9%。

按资金来源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56.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0 万元。按支出性质看，基本支出 1931.12 万元，项目支出 525.0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35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建设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

目标 2：平安创建知晓度、参与度逐年提升，全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目标 3：强化数据赋能，提升基层治理效能为基层减负；

目标 4：出租屋登记率达 95%，来穗人员对我区积分制管理服务评价满意；

目标 5：加强执法监督管理，执法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

目标 6：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巩固专项斗争成果；

目标 7：保障我区政法工作顺利开展，维护我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

目标 8：区、街两级综治中心提档升级达标率 100%，各街道综治中心实体化运作正常。

（四）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 1：政法系统工作。主要实施内容：组织政法宣传，组

织区政法机关和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参加培训，政法网络信息化维护费用，春节及重大维稳安保工作前慰问全区 10 多个基层单位等。

任务 2：综治专项工作。主要实施内容：综治满意度调查，社会矛盾多元化解等综治调研培训，群防共治，社会心理服务等。

任务 3：维稳防范专项工作。主要实施内容：维稳防范常态化工作。

任务 4：执法监督工作。主要实施内容：开展中立法律服务工作，借助社会第三方力量提供公共法律服务。

任务 5：扫黑除恶专项工作。主要实施内容：开展社会面宣传。期望达到的目标：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

任务 6：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主要实施内容：加强指导、督查工作，全面开展“人屋”登记核查、重点地区整治以及安全隐患整治和群租屋整治工作。

任务 7：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主要实施内容：加强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工作。

任务 8：综治中心提档升级工作。主要实施内容：推进我区各级综治中心提档升级。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按照区财政部门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结合业务工作推进情况和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良好，自评分为 99.75 分。

（二）各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期目标：坚定不移从严治党，夯实基层党建根基，建设专业化专门化精细化干部队伍，保障我区政法工作顺利开展，维护我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完成情况：围绕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奋力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圆满完成全年各项维稳安保任务，妥善调处化解一系列涉稳事件，国家安全和社 会大局更加稳固。

2. 预期目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平安荔湾建设活动，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保障全区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推进区、街、社区三级综治中心升级改造，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体系。完成情况：有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治安形势平稳向好，开展重点地区场所整治，营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良好环境；平安细胞创建全覆盖，平安宣传深入人心，人民群众平安创建知晓率、政法工作满意度高。平安荔湾创建更上新台阶。

3. 预期目标：通过快速处置群体性事件，防止事件升级恶化而引发严重后果；通过专案处置，稳妥处置化解重大敏感案件；

支持区处置信访维稳突出问题工作专班，加强情报信息线索交办、督办，快速核查处置，保障我区社会大局稳定有序。

4. 预期目标：加强指导、督查工作，全面开展“人屋”登记核查、重点地区整治以及安全隐患整治和群租屋整治工作，提高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纳管率，有效防控出租屋治安和消防隐患。完成情况：出色完成全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及网格化的服务管理工作，结合社区来穗人员融合共享宣传、健康服务、粤平安应用等，推进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登记纳管、出租屋安全隐患整治、城中村出租屋整治和来穗人员融合等工作，不断提高管理服务水平。突破关键难点，提升城中村治理能力水平。开展城中村治理专项行动，摸清城中村“人、屋、车、场、网”等基础底数，全面推广应用“粤居码”系统，完善辖区实有人口信息采集更新机制。

（三）主要工作成效

2023 年，荔湾区委政法委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奋力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圆满完成全年各项维稳安保任务，被广州市选定为第一批区级维护政治安全试点建设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更加健全，以逢源、桥中街道市级综治中心提档升级试点为示范，带动全区完成综治中心提档升级；在全市率先实现网格员专职化全覆盖，率先成立新业

态劳动争议调解中心、社保费争议联合处置中心，劳资纠纷排查化解“582”工作法得到人社部、省住建厅推广；率先打造“共享法庭”，得到人民日报报道；永庆坊微改造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入选中央政法委新时代“枫桥经验”东部片区交流会，被评为广州市市域社会治理优秀创新项目；建成广州市首个见义勇为主题园，群防共治基础更加牢固，“1+22”群防共治品牌队伍特色更加凸显。全区实现街头政治、暴恐事件、重大公共安全事故、较大交通事故“四个零发生”以及社会治安“四降三升”，政治和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

一、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筑牢队伍政治忠诚。一是思想上强基固本。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全面开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紧扣“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重点措施，有序开展读书班、“三问”交流、主题党日活动，领导带头讲党课，制定7个调研课题，转化运用相关成果9项、为民办实事5项。二是能力上强化担当。制定《关于推动荔湾区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若干措施》，举办“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暨政法委员培训班”，先后组织政法领导干部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宣讲、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等学习课程，不断提升政法干部队伍的履职能力和水平。三是作风上干净严实。走深走实“党员干部访千家进万户听民意解民忧”活动，全面落实全市政法系统专项警示教

育活动部署，持续有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开展，今年全区政法系统查处违法违纪情况 18 宗。

二、守牢政治安全底线，维护社会稳定大局。牢固树立全区维稳工作“一盘棋”格局，接续完成全国“两会”、总书记视察广州、杭州亚运会、“一带一路”峰会等重大活动和敏感节点维稳安保任务，实现“五个不发生”工作目标（略）。

三、坚持整防建管结合，深化平安荔湾建设。一是平安建设工作统筹持续强化。加强督导检查，认真开展平安建设考评工作，推动平安荔湾建设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在荔湾湖黄河岛建成广州市首个见义勇为主题园，以短视频、宣讲等形式广泛开展平安建设宣传，营造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的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二是社会面治安防控能力持续增强。推进平安建设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挂牌整治工作，东濠地区社会治安环境明显改善。大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效实现了“警情案件双降，打击效能上升”的总体工作目标。全力推进枪爆物品和管制刀具、禁毒、寄递物流、食品药品安全等专项工作，抓好重点时期防护，有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三是特殊群体服务管理持续加强。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摸排和管控，健全特殊人群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有效防范个人极端案事件。四是群防共治工作不断提质创优。以制作宣传视频、宣传册、公众号专题宣传等形式加强品牌队伍推广，初步建成昌华、多宝、冲口、白鹤洞等街道群防共治驿站，全区建立群防共治品牌队伍

25 支，群组人数 1.45 万人，累计开展活动 2.56 万次。推进最小应急单元培优联建工作，共建成最小应急单元 1730 个，应急处置力量达 1.29 万人，实现全区基层单位、重点场所、重点部位布建全覆盖。

四、创新发展枫桥经验，打造荔湾治理品牌。深入贯彻省市关于“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的部署要求，加强基层治理资源和系统整合，大力推进“综治中心+综合网格+最小应急单元+智能化”体系建设。一是治理载体提级赋能。全面推进综治中心提档升级，打造桥中街、逢源街两个综治中心市级示范点，建设永庆坊特色社区综治中心，发挥以点带面作用，全面完成全区各街道综治中心提档升级并开展第一批等级评定工作。打造“数据赋能+平台融合+精细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综治中心标准化运作和统筹调度能力。二是试点创建顺利验收。高标准打造我区六个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实地查验点位，全面展示我区试点创建成果，助力广州市以优异成绩顺利通过省级验收和中央复核。深入开展街道“红棉指数”试点，打造 6 项监测指标体系，每季度形成监测报告，推动补短板强弱项，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三是网格管理走在前列。率先建立健全实体化三级联动管理体系，全区 1044 个综合网格按照“一格一员”配齐专职网格员。率先构筑标准化工作机制，打造“1+1+1+N”网格团队，加强专职网格员培训和考核，以逢源、桥中、沙面、海龙街道为试点示范带动全区网格化工作提质增效。强化“人屋”精细

化管理，拓展“融合关爱”精准化服务，扎实推进全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推进“网格+大数据”协同，全面推广运用“荔湾区数字赋能基层治理”平台，建立实时精准的网格数据池，创新打造可视化指挥模式，探索研发多元化实战功能，提高网格化工作效能。《羊城晚报》《信息时报》等各级主流媒体对“荔湾经验”进行了专题专版推广报道。四是治理成效出新出彩。持续健全矛盾一站式、多元化解机制，打造新时代“枫桥经验”荔湾样本。成立社保费争议联合处置中心，创新建立“区+街+专业市场”社保费争议联合处置体系，在全市率先成立新业态劳动争议调解中心，成立首家街道（桥中街）共享法庭，提炼了永庆坊社区改造“共同缔造”解纷法等一批具有我区特色的新时代“枫桥经验”荔湾样本，其中，荔湾区基层治理助力旧城微改、永庆坊街区社会治理机制创新等经验被中央和省市推广，城中村平安建设工作经验被中央政法委《长安》杂志推广。

五、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法治荔湾建设。一是健全执法司法权力运行体系。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执法监督工作情况报告的通知》，加强党委政法委执法监督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完善检警协作机制，加强区公安分局与区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分级干预、在押人员量刑等方面的协调配合。进一步完善区法院审判管理监督机制，修改完善“四类案件”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纳入案件评查范围，推进类案裁判尺度统一。二是深化政法领域改革创新。推进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深化智慧

法院建设，以大数据赋能新时代法律监督。区委政法委、区法院创新“一二三四”解纷机制开拓涉侨纠纷化解新路径，区司法局“智慧矫正中心”项目，均入选广州市政法领域改革创新“一部门一品牌、一区域一亮点”复制推广项目。三是深入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进一步深化线索核查，强化行业领域整治，深化宣传发动营造氛围。（略）。四是提高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做好法学会工作，继续擦亮中立法律服务品牌，发挥公证、人民调解、法律顾问、特邀调解等制度机制作用，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管理制度还需健全，流程尚需优化。虽然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办法及工作流程，但是目前处于探索推进的阶段，随着绩效管理工作的全面推进，管理办法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的管理制度也需要健全。

（二）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提高。各科室对绩效理念认识不够，还存在的“重分配、轻管理”的观念，认为资金使用只要合理合规就行，使用效益无关紧要，绩效管理重视程度不够。

（三）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需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的指标体系、评价标准不够完善，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高，很难建立一套完整的绩效管理指标体系。绩效指标体系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是当前评价工作的难点。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稳步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吃透上级文件精神，力争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及“有评估、有目标、有评价”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巩固现有工作基础，重点抓好我委的重点工作经费使用的绩效评价工作。

（二）加强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采取集中学习、专题会议、网络平台、微学堂等方式，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统一各科室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真正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作用。